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公里、个、万元

建设项目名称		新 324 国道（灌新路-凤南七路段）提升改造工程-坂头立交以西段						
申请用地总面积		4.1759		新增建设用地		3.9928		
申请转用面积情况	地类	权属		合计		其中：集体用地		
	总计				3.9928		3.3129	
	（一）农用地				3.805		3.1251	
	耕地				1.6663		1.4532	
	其中水田				1.5780		1.3649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		0	
	（二）未利用地				0.1878		0.1878	
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计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市级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6	3.8997	3.7119	1.5842	2026	0.0931	0.0931	0.0821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1.6663	水田规模	1.578	标准粮食产能	25798.8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50000202520851661						
已补充	耕地数量	1.6663	水田规模	1.578	标准粮食产能	25798.8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产能			
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	17.3107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合理性： （简要概述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依据，项目选址情况及不可避免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原因） 本项目用地未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可行性：（简要概述踏勘论证情况及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数量、质量、耕地类型及布局等情况） 本项目用地不涉及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节约集约用地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项目)	指标控制面积	所选取单项指标对应的 具体条件参数
路基工程	1	3.5481	49.8952	53.9651	一级公路
桥梁工程	3	0.6278	1.0446	1.916	一级公路

节地技术模式应用情况：
符合节约集约用地的要求。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市、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日期：

市、县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日期：